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harmaron Beijing Co., Ltd.
康龍化成（北京）新藥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5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康龍化成（北京）新藥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康龍化成（北京）新藥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樓柏良博士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
2026年8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樓柏良博士、樓小強先生及鄭北女士；職工代表董事李承宗先生；非執行董事萬璇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麗華女士、曾勁峰教授及沈蓉女士。

证券代码：300759

证券简称：康龙化成

公告编号：2026-063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楼小强先生的通知，获悉楼小强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楼小强	实际控制人之一	1,700,000	2.81%	0.09%	2026年4月29日	2026年8月20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300,000	7.10%	0.23%	2026年4月27日	2026年8月20日	
合计		6,000,000	9.91%	0.33%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	本次解质 押前质押 股份数量 (股)	本次解质 押后质押 股份数量 (股)	占其 所持 股份 比例 (%)	占公 司总 股本 比例 (%)	已质押股份 情况		未质押股份 情况	
							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标 记数量 (股)	占已 质押 股份 比例 (%)	未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股)	占未 质押 股份 比例 (%)
楼小强	60,540,050	3.30	34,974,000	28,974,000	47.86	1.58	28,974,000	100	16,431,037	52.05
宁波龙泰 康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40,135,026	2.18	12,780,000	12,780,000	31.84	0.70	0	0	0	0
Pharmaron Holdings Limited	180,496,500	9.82	0	0	0	0	0	0	0	0
郑北	15,750,000	0.86	7,000,000	7,000,000	44.44	0.38	7,000,000	100	4,812,500	55.00
北海多泰 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	21,956,986	1.20	3,190,000	3,190,000	14.53	0.17	0	0	0	0
安义龙泰 众信企业 管理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4,333,988	0.24	0	0	0	0	0	0	0	0
合计	323,212,550	17.59	57,944,000	51,944,000	16.07	2.83	35,974,000	69.26	21,243,537	7.83

注：1.上表中“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合计数为质押股份总数占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2.本公告中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不存在被冻结等情况，其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上述股份质押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

人亦将积极防范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股份解除质押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郑北女士的一致行动人安义龙泰众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龙泰众信”）计划自上述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2026 年 5 月 27 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331,00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0.07%）。

公司于近日收到龙泰众信出具的告知函，获悉龙泰众信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及上市后权益分派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2、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价格区 间（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龙泰众信	集中竞价	2026 年 5 月 27 日至 2026 年 8 月 21 日	47.95	47.28 - 49.55	1,329,000	0.07
合计		-	47.95	47.28 - 49.55	1,329,000	0.07

注 1：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下同。

3、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	股数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
龙泰众信	合计持有	4,333,988	0.24	3,004,988	0.1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333,988	0.24	3,004,988	0.1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龙泰众信本次减持股份行为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龙泰众信本次减持公司股份事项已按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

3、龙泰众信严格遵守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即：“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做相应调整），减持时应提前三个交易日进行公告，与关联方合计持有发行人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 1、龙泰众信出具的《减持股份实施情况告知函》；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